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可變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5, rue Höhenhof, L-1736 Senningerbe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電話: (+352) 341 342 202
傳真: (+352) 341 342 342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垂閱。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找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函件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函件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親愛的股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我們致函通知閣下有關於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2019 年 3 月的發行章程作出的一項變更。標題為「每股資產淨值之計算方法」一節已作出更改，反映流動資產一般會按市價估值為基礎作估值，而非以攤銷成本為基礎。

因此更改直接引致的任何開支將由本公司的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 承擔。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更多資料，請聯絡閣下常用的專業顧問或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二座 33 字樓）或致電施羅德投資熱線電話(+852) 2869 6968 查詢。



Chris Burkhardt
授權簽署



Nirosha Jayawardana
授權簽署

謹啟

2019 年 11 月 12 日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可變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5, rue Höhenhof, L-1736 Senningerbe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電話: +352 341 342 202
傳真: +352 341 342 342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垂閱。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找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函件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函件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親愛的股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本公司」）-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的披露

我們來函通知閣下，由 2019 年 12 月 13 日起，本公司的香港銷售文件（包括發行章程、香港說明文件及產品資料概要）（「香港銷售文件」）（「香港銷售文件」）內有關附錄基金（「各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的披露將予以修改。

香港銷售文件將作出修改，以披露各基金因運用金融衍生工具引致的預計最高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是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制定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運用金融衍生工具指南》計算。

為免生疑問，各基金對衍生工具的運用沒有任何改變。各基金的所有主要特點及其風險概況將維持不變。各基金的投資風格、投資理念、投資策略和基金管理的營運及/或方法亦將維持不變。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更多資料，請聯絡閣下常用的專業顧問或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二座 33 字樓）或致電施羅德投資熱線電話(+852) 2869 6968 查詢。



Chris Burkhardt
授權簽署



Nirosha Jayawardana
授權簽署

謹啟

2019 年 11 月 12 日

附錄

1.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寰宇中國股票
2.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太城市房地產股票 #
3.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洲收益股票
4.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洲優勢
5.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洲小型公司
6.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洲總回報
7.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金磚四國(巴西、俄羅斯、印度、中國)
8.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中國優勢
9.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亞洲
10.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歐洲
11.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
12.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債券
13.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股債收息
14.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歐元股票
15.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歐元流動 (此基金在香港並不是貨幣市場基金) *
16.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歐洲價值股票
17.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歐洲大型股
18.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歐洲小型公司
19.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領域股票
20.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債券
21.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氣候變化策略
22.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信貸存續期對沖
23.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收息債券
24.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股債優勢
25.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能源

本基金並非獲證監會根據《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認可的基金。

* 根據證監會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此基金在香港並非認可為貨幣市場基金。此基金所買入的工具剩餘年期及基金投資組合的加權平均屆滿期／餘年未能達到適用於香港貨幣市場基金的要求。此基金可能會因利率改變而受到更多負面影響及可能承受較高信貸及流動性風險。

26.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股票
27.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進取股票
28.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收益股票
29.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黃金
30.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股債收息
31.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城市房地產股票 #
32.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小型公司
33.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持續增長
34.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目標回報
35.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大中華
36.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港元債券
37.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香港股票
38.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印度股票
39.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日本股票
40.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日本優勢
41.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日本小型公司
42.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拉丁美洲
43.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中東海灣
44.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股債增長收息
45.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計量精選價值
46.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計量優勢股票
47.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策略債券
48.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台灣股票
49.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英國股票
50.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美元流動（此基金在香港並不是貨幣市場基金）*
51.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美國大型股

本基金並非獲證監會根據《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認可的基金。

* 根據證監會的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此基金在香港並非認可為貨幣市場基金。此基金所買入的工具剩餘年期及基金投資組合的加權平均屆滿期／餘年未能達到適用於香港貨幣市場基金的要求。此基金可能會因利率改變而受到更多負面影響及可能承受較高信貸及流動性風險。

52.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美國中小型股票

53.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美國小型公司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垂閱。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找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閣下所投資的基金的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函件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函件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親愛的股東：

基金行政管理活動的重要更改

我們最近對施羅德集團內的基金行政管理進行了全面的檢討，尤其有關轉讓代理人活動的管理，這導致我們決定將基金行政管理的活動轉授給 HSBC。HSBC 為施羅德的策略合作夥伴已有數年，提供各種其他基金服務。此決定將我們與 HSBC 在基金服務的合作關係擴展至全球，目的是增加我們管理服務的一致性，最終為我們客戶提供更高價值的服務。

閣下所投資的基金的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轉授轉讓代理人活動給 HSBC France, Luxembourg Branch 將於 2019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轉讓代理人活動的轉授不會影響基金的投資管理、其收費結構或閣下單位擁有權，因此此信函僅為提供資訊。閣下毋須就此信函作出回覆。作出此更改引致的費用不會由投資者承擔，包括監管相關及與股東通訊的費用。

您使用的聯絡資料不變。現時的通訊及電子交易途徑將不會因此更改而有其他改變。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更多資料，請聯絡閣下常用的專業顧問或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二座 33 字樓）或致電施羅德投資熱線電話(+852) 2869 6968 查詢。



Chris Burkhardt

授權簽署



Nirosha Jayawardana

授權簽署

謹啟

2019 年 6 月 17 日

發行人：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

2019年4月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是銷售文件的一部分。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			
投資經理：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英國，內部委任)			
存管處：	J.P. Morgan Bank Luxembourg S.A.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A類別 (澳元對沖累積)	1.89%	A類別 (英鎊對沖收息) AV	1.89%
	A1類別 (澳元對沖收息) MF	2.29%	A類別 (美元累積)	1.86%
	A類別 (歐元對沖累積)	1.90%	A類別 (美元收息) QF	1.87%
	A類別 (歐元對沖收息) QF	1.90%	A1類別 (美元累積)	2.27%
	A1類別 (歐元對沖累積)	2.30%	A1類別 (美元收息) MF	2.27%
	A1類別 (歐元對沖收息) MF	2.29%		
交易頻密程度：	每日			
基本貨幣：	美元			
派息政策：	<p>A、A1和D累積股份類別—不會派發股息，但會將股息再投資於基金。</p> <p>A、A1和D收息股份類別—董事會一般可酌情決定是否作出任何派息，惟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須受下文的披露規定。股份類別定名中以如下形式表示派息次數：M = 每月，Q = 每季，S = 每半年，A = 每年</p> <p>派息可從資本中扣除，從而減低基金的資產淨值。</p>			

就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而言，每股派息金額計算如下：
派息率 ÷ 全年派息次數 × 於紀錄日的每股資產淨值。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的詳情載於下文：

固定收息股份類別	貨幣	全年派息次數	派息率
A1 類別（美元收息）MF	美元	每月（12 次）	每年 4.0%
A1 類別（澳元對沖收息）MF	澳元	每月（12 次）	每年 4.0%
A1 類別（歐元對沖收息）MF	歐元	每月（12 次）	每年 4.0%
A 類別（美元收息）QF	美元	每季（4 次）	每年 4.0%
A 類別（歐元對沖收息）QF	歐元	每季（4 次）	每年 4.0%

投資者應注意，正派息收益率並不意味正回報。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固定收息股份類別及保留作出更改的權利。

財政年終結日： 12月31日

最低投資額： A、A1和D股份類別：首次投資－1,000歐元或1,000美元（或其等值）；額外認購－1,000歐元或1,000美元（或其等值）

*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年度費用計算，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註：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基金的D類股份並不向香港公眾發售。

本基金是什麼產品？

基金為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旗下的一項子基金，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以互惠基金形式在盧森堡成立，監管機構為盧森堡金融業管理局(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目標及投資策略

投資目標

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新興市場的定息及浮息證券，以提供資本增值和收益的絕對回報。絕對回報表示基金尋求在所有市況下的每12個月期間提供正數回報，然而這不獲保證，閣下的資金將面臨風險。

投資政策

基金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新興市場的定息及浮息證券、貨幣及貨幣市場工具。定息及浮息證券由政府、政府機構、跨國組織和公司發行。本基金亦可持有現金。

為著提供絕對回報，基金可將其最多40%的資產持有現金及已發展市場的貨幣市場工具。由於基金不受約束，故此不會參考指數來管理。

基金可將超過50%的資產投資於信貸評級低於投資級別（按標準普爾評級或其他信貸評級機構的任何同等級別）的定息和浮息證券。

基金可將最多100%的資產投資於由新興市場公司發行商發行的次投資級別的定息和浮息證券（即按標準普爾評級為低於投資級別信貸評級或其他信貸評級機構的任何同等級別的證券）及未獲評級證券。

為達到投資目標和捕捉最佳風險回報的投資機會，基金可基於如經濟基本因素、國家風險、證券估值和其他吸引的投資表現理據，將超過10%的資產淨值（但不可超過20%）投資於由單一主權發行人（例如在本文件刊印之日為低於投資級別或未獲評級的匈牙利和土耳其）發行及／或保證的債務證券。由於市場的變動，以及信貸或投資評級的變更，基金在該等資產的總體投資可能隨時改變。上述提及的國家僅作參考，可在未有通知投資者的情形下變更。投資者請注意，上文所述這類於單一國家的預計最高投資限制，不代表本基金在任何時間持有相關國家的投資。

當基金將超過10%的淨資產投資於由任何單一國家政府或其代理發行的債務證券，基金表現將受到不利的經濟、市場、政治或監管情況和個別國家或地區的發展失利的影響，繼而令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

基金可投資於任何國家、地區或行業的資產淨值的有關部分並不受任何限制。

在特殊情況下（例如：股災或重大危機），基金可暫時將其最多10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諸如銀行存款、存款證、商業票據及國庫券等流動資產作現金流管理。

基金可經債券通將其最多5%的資產淨值投資於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中國境內債券及其他債務工具（更多資料載於香港說明文件中標題為「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概況」一節）。

金融衍生工具的運用

基金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基金，可運用金融衍生工具，例如在以下情況運用以產生額外收益：透過買賣信貸違約掉期合約的保障投資於信貸風險、透過策略性地使用利息相關金融衍生工具調整基金年期、使用通脹或波動性相關金融衍生工具產生額外收益，或使用貨幣相關金融衍生工具以增加貨幣投資。亦可運用金融衍生工具以提供合成工具。該等金融衍生工具包括場外交易及／或交易所買賣的期權、期貨、認股證、掉期、遠期合約，及／或以上組合。然而，基金無意為投資目的而大量運用金融衍生工具。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銷售文件，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1. 有關投資於債務證券的風險

- **信貸和對手方風險**—投資於債務證券承受發行商的信貸／違約風險，可能對證券的結算造成不利影響。
- **利率風險**—投資於基金承受利率風險。一般來說，利率下跌時債務證券的價格會上升，而利率上升則價格會下跌。
- **低於投資級別和未獲評級的債務證券**—投資於低於投資級別或未獲評級的定息證券，與擁有較高評級證券相比，一般承受較高程度的對手方風險、信貸風險、波動性風險、流動性風險和本金及利息虧損的風險。
- **信貸評級風險**—由信貸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受若干限制，不可在所有時間保證證券和／或發行商的信譽。

- **信貸評級被降低的風險**—債務證券或其發行商的信貸級別可能在後來被降級。當被降級，基金的價值可能受負面影響。投資經理未必即時出售該等證券，基金或會因而承受額外損失的風險。
- **流動性和波動性風險**—未上市、未獲評級或未有活躍交易的證券的流動性偏低和波動性偏高。該等證券的價格或會承受波動。該等證券的買賣差價或會偏高，基金在出售該等工具時可能會產生重大的交易成本，甚至可能蒙受損失。
- **估值風險**—對基金的投資進行的估值或涉及含糊和主觀的決定。假如該等估值原來是不正確的，可能影響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

2. 新興和較落後市場

基金可投資於新興和較落後市場。投資於新興和較落後市場涉及的風險較投資於已發展國家的證券為高，例如擁有權及保管權風險、政治和經濟風險、市場及結算風險、流動性及波動風險、法律及監管風險、執行及交易對手方風險及貨幣風險。基金的每股資產淨值亦可能負面地受影響，投資者繼而蒙受損失。

3. 主權債務風險

基金投資於若干發展中國家和已發展國家的政府或其代理發行或保證的債務可能承受政治、社會及經濟風險。政府機構如期償還到期本金和利息的能力或意願受多種因素影響。當政府機構對其主權債務違約，主權債務持有人（包括基金）或會被要求參與該等債務重組，額外借款給相關政府機構。基金可能在該等事件中蒙受重大損失。

4. 有關低於投資級別和未獲評級的主權證券的風險

基金可將超過10%的資產淨值（但不可超過20%）投資於信貸評級低於投資級別或未獲評級的單一主權國家（例如在本文件刊印之日為低於投資級別或未獲評級的匈牙利和土耳其）的政府、公共或當地官方所發行及／或保證的證券。投資者應注意，相比獲較高評級的主權證券，該等證券一般承受較高的市場和信貸風險。該等獲較低評級的主權證券反映當主權發行人出現不利的財政狀況或主權發行人破產，主權發行人償付本金及／或利息的能力較大機會被削弱。倘若某證券的主權發行人違約或證券表現遜色，基金可能蒙受重大損失。就基金將相對大部份的淨資產集中投資於同一地區的國家而言，其投資可能比較多元化投資組合承受較大的波動性和較高的風險。這些低於投資級別或未獲評級主權證券的市場可能交投較少，流動性相對較低，使之難以出售，繼而負面地影響基金的資產淨值。

5. 絕對表現目標

縱使基金旨在達致絕對表現，但在一些情況下可能出現負回報。投資者不應理解為基金意即或暗示提供絕對回報的保證。

6. 集中地理地區

基金投資於集中地理地區或會承受較投資於採用較多元化的投資組合／策略的基金為高的風險。基金的價值可能較容易受影響著相關地理地區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所影響。

7. 金融衍生工具

基金可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以達致特定投資目標。不保證該等金融衍生工具的表現會為該基金帶來正面影響。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或須承受高度的資本虧損風險。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和對手方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性風險、場外交易市場交易風險，以及對沖風險。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成份可導致虧損顯著多於基金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基金不保證市場能提供理想的對沖工具，或對沖技術可以達到預期效果。在不利的情况下，基金使用的對沖工具可能無效，並可能因而蒙受重大虧損。

8. 有關派息的風險

- 就採取一般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而言，支出將從資本（非收入）中支付，可分派收入因此而增加，而增加的部份可被視為從資本中支付的股息。資本增長將減慢，在低資本增長時期或會出現資本侵蝕。
- 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將基於一個固定金額或每股資產淨值的一個固定百分比派息。因此，派發固定股息之股份類別，其股息款項可能同時由收入及資本中支付，或未必將股份類別賺到的大部份投資收入完全派發。
- 投資於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不是儲蓄帳戶或定息派付投資的替代選擇。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所支付的派息百分比與此等股份類別或有關基金的預期或過往收入或回報並不相關。因此，派息可高於或低於已實際變現的收入及回報。
- 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將繼續在有關基金錄得負回報或虧損的期間派息，此舉將進一步減少有關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的資產淨值。在極端情況下，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原本的投資額。
- 投資者應注意，正派息收益率並不意味正回報。此外，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並不分派固定金額，而不變的百分比會導致當有關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的資產淨值偏高時，絕對派息將會較高，以及當有關採取固定派息政策的收息股份類別的資產淨值偏低時，絕對派息將會較低。

- 閣下應注意從資本中支付的派息，即相當於從閣下原本投資的金額中，或從該等金額賺取的任何資本收益中退回或提取部份款項，所以，該等派息可能導致每股資產淨值即時下跌。
- 貨幣對沖股份類別的參考貨幣與基金的基本貨幣的利率差別可能對貨幣對沖股份類別的派息及資產淨值造成不利影響，導致從資本中支付的派息增加，使資本被侵蝕的程度較其他非貨幣對沖股份類別為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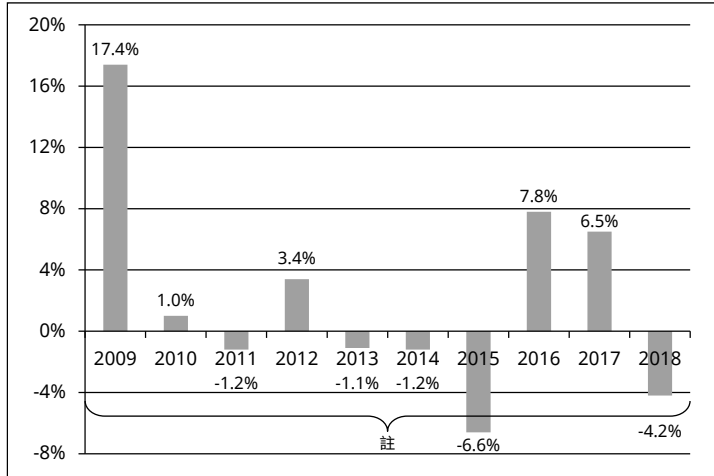
9. 有關對沖股份類別的風險

- 對於股份類別之管理公司可將該等股份類別的股份全部對沖基金貨幣的情況下，將不會考慮基金組合內進行的貨幣投資或貨幣對沖交易。貨幣對沖股份類別之目的以減少股份類別和基金基本貨幣之間匯率浮動之影響，就基金之投資提供業績回報。然而，基金運用之對沖策略不保證一定有效。
- 當進行該類對沖時，此種對沖的影響將反映於資產淨值，從而反映於該種股份類別的表現。同樣，由於該等對沖交易而引致的任何開支將由開支所涉及的股份類別承擔。
- 懇請注意，參考貨幣相對於有關基金貨幣的價值不論下跌或上升，均可訂立該等對沖交易，因此當進行有關對沖，即可大幅保障有關股份類別投資者避免基金貨幣相對參考貨幣的價值下跌，惟亦會限制投資者享有基金貨幣升值之利。
- 進行貨幣對沖不保證能完全消除就參考貨幣的貨幣風險。

10. 貨幣風險

資產和股份類別可以美元以外的貨幣為計算單位，部分或會不能自由兌換。基金可能因持有證券的貨幣、股份類別參考貨幣和美元之間的匯率變動及匯率控制而遭受不利影響，使基金所有股份類別承受匯率浮動和貨幣風險。對於對沖該等外匯／貨幣風險，基金或會難以或未能作出。

本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歷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上述數據顯示基金的A類別（美元累積）總值在有關曆年內的升跌幅度。業績表現以美元計算，當中反映出基金的持續費用，但不包括基金可能向閣下收取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基金發行日：1997
- A類別（美元累積）發行日：2000
- 管理公司視A類別（美元累積）（即以基金的基本貨幣計值的零售股份類別）為基金的最適合代表股份類別。

註：這些年度的業績表現乃在不再適用的情況下取得的。在這些年度，基金出現重大變更，即投資目標及政策變更和費用下調。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繳付的收費

基金股份交易或須繳付以下費用。

費用	金額		
	A	A1	D
認購費（首次認購費）	以認購總金額之3.00%為上限	以認購總金額之2.00%為上限	無
轉換費	不多於轉換股份價值的1.00%		
贖回費	無		

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基金總值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股份類別*	每年收費率（佔基金總值百分比）		
	A	A1	D
管理費	1.50%	1.50%	1.50%
存管費	不多於0.005%		
業績表現費（表現費）	無		
行政費	不多於0.25%		
分銷費	無	0.50%	1.00%
保管服務費	不多於0.3%		
交易費用（由存管處徵收）	每宗交易不多於75美元		
會計及估值服務費	不多於0.0083%		

* 如發售貨幣對沖股份類別，年率最高達每股資產淨值0.03%的對沖費將由招致有關費用的貨幣對沖股份類別承擔。對沖費將支付給提供貨幣對沖服務的管理公司。

註：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基金的D類股份並不向香港公眾發售。

其他費用

閣下進行基金股份交易或須繳付其他費用。有關由基金繳付的費用，請參閱銷售文件。

其他資料

- 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在基金每個交易日交易截止時間（即香港時間下午5時正）或之前直接或經配售商收妥的認購或贖回要求，一般按隨後釐定的基金相關資產淨值執行。閣下作出認購或贖回指示前，請向閣下的配售商查問其內部的交易截止時間，因其交易截止時間可能會較基金的為早。
- 列載所有可供認購之收息股份類別的派息次數和計算股息基準的股息一覽表，以及採取(i)不固定派息政策或(ii)固定派息政策並從資本中支付股息之各收息股份類別過去12個月的股息成份（即從資本和可分派淨收入支付派息的百份比），可向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索取及瀏覽施羅德網站(www.schroders.com.hk)。
- 供香港投資者認購的其他股份類別的業績表現上載至網站www.schroders.com.hk。
- 基金在每一交易日計算基金資產淨值及刊登股份價格，並上載至網站www.schroders.com.hk。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